**德钦县疫情防控及三调工作情况**

一、防疫工作情况及疫情期间各地三调人员工作情况

（一）防疫工作情况。

1.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县政府防疫期间的要求，及时与作业单位对接，采用电话办公、居家办公的方式开展工作。要求技术单位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有序开展工作，未经我局同意驻我局的技术人员不得返回我县开展工作。通知技术单位居家学习三调同一时点更新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根据《迪庆州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数据成果接边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通知技术单位认真开展了德钦县与周边县市三调数据的接边工作。
2. 疫情期间各地三调人员工作情况。

截止2020年3月5日，我县三调人员均已复工复产，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三调技术单位还尚未到我县开展相关工作。前期主要根据省三调办、州三调办相关要求，安排三调工作人员学习国家三调办、省三调办下发的统一时点更新暨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相关内容。并根据《迪庆州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数据成果接边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了德钦县与周边县市三调数据的接边工作。

二、本周三调工作情况

针对目前疫情防控形势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要求，本周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采取分散办公的方式，安排相关人员学习统一时点更新暨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及相关视频。

2、3月2日已完成了《迪庆藏族自治州德钦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暨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的编写工作。

3、根据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检查德钦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库成果的完善情况。

4、3月3日，根据《云南省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草地核实工作的通知》（云土调查办发〔2020〕10号）的文件要求，我县三调办立刻协同调查单位一起研读通知要求，并按照德钦县实际情况开始编写德钦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草地核实技术方案。

5、3月5日，根据《迪庆州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数据成果接边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了德钦县与周边县市三调数据的接边工作。

德钦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6日